

限閱文件

2025-26 財政年度「薪火相傳：國民教育活動系列資助計劃」(第一輪)申請表格

		教育局專用	
甲部 - 活動計劃概要		收表日期：	
		申請編號：2025-R1-	
1. 活動計劃名稱			
2. 申請團體			
申請團體名稱			
	<i>(請附上團體註冊文件副本一份及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88條獲豁免繳稅的證明文件副本一份。)</i>		
申請團體簡介			
董事及主要負責人	姓名：		；職銜：
	姓名：		；職銜：
	姓名：		；職銜：
其他合辦／協作機構 (如適用)			
3. 活動主題			
4. 活動理念			
5. 活動對象及人數	人數		人數
(請剔選合適的方格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小學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隨團教師*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列明)
	<i>(*隨團教師是指根據《教育條例》第42條規定的檢定教員或准用教員。)</i>		
6. 活動地點			
(請註明內地省市)			
7. 支出總額	元	8. 申請資助額	元
		<i>(申請資助額上限不會超過活動預算支出總額的百分之五十(即50%)或每個活動的最高資助額港幣500,000元,以較低者為準)</i>	

(請填寫以下資料以供回郵使用)

負責人姓名 _____
團體 _____
團體地址 _____

負責人姓名 _____
團體 _____
團體地址 _____

限閱文件

乙部 – 活動計劃詳情

(如申請資助多於一項活動，請自行複印此部分填寫。)

活動名稱

1. 活動目的

2. 推行方案

進行時期

地點

協作伙伴/機構 (如有)

推行流程

(包括學習流程，請參考舉隅，見附件 A)

階段	月份	項目/活動	目的/內容
出發前			

限閱文件

階段	月份	項目/活動	目的/內容
行程期間			

階段	月份	項目/活動	目的/內容
回港後			

限閱文件

5. 其他資料

宣傳方法
(可選多項)

- 致函通知學校 (包括透過信函、傳真或電郵形式)
- 在刊物刊載消息 (刊物名稱: _____)
- 於網站發布訊息 (網址: _____)
- 其他 (請列明: _____)

錄取方法

- 公開抽籤
- 其他 (請列明: _____)

活動的工作
人員數目及
工作分配

活動成效評
估方法[^]

成效衡量[^]

[^] (活動報告中必須闡述上述評估方法及成效衡量的結果。)

過去七年舉
辦同類活動
的經驗

其他相關資
料

限閱文件

聲明

1. 所有申請資助的學習交流活動均屬非牟利性質，並在中國內地進行(不包括香港、澳門及台灣)，招募參加者、行程前簡介會、培訓等活動前準備工作及活動完結後的分享會除外。活動非為個人或團體作政治、宗教或商業宣傳用途，亦不會作為其他活動的獎品。
2. 所有申請資助的學習交流活動，將於本團體收悉教育局獲批資助通知至 **2026年1月28日**前完成，並於計劃的宣傳品，如海報、橫幅等，展示「政府資助計劃」的標誌。
3. 本團體明白並同意遵守本資助計劃章程內所列的條款。如獲「薪火相傳：國民教育活動系列資助計劃」資助，本團體會遵守章程內訂明的「申請撥款須知」。
4. 本團體會為所有申請資助的活動購買合適的保險，以及承擔所有活動計劃引致的索償、要求及法律責任。
5. 本團體確認表格內填報的資料及提交的證明文件均屬真確無誤，而且**本團體的董事及／或主要負責人沒有以不同團體的名義重複申請本資助計劃**。如有不實，本團體明白教育局有權撤銷本申請，並要求退還全部獲發的資助款項，本團體亦有可能須承擔相關的法律責任。

團體負責人
(負責監管活動計劃)

姓名

先生
 女士

職位

團體地址

簽署

日期

活動計劃負責人

(負責推行活動計劃)

姓名

先生
 女士

職位

聯絡電話

傳真號碼

簽署

團體印章

推行流程參考舉隅

階段	月份	項目/活動	目的/內容
出發前	2025 年 4 月
	2025 年 4 月	報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郵寄宣傳品、報名表和行程至所有中學及或小學 ● 將報名表和行程上載至本會網站
	2025 年 5 月
	2025 年 6 月	舉辦學生培訓活動	加深學生對活動內容的了解，並為他們提供研習指引
	2025 年 6 月	舉辦隨團教師培訓活動	為教師提供適當的培訓及支援
	2025 年 6 月	編制學生學習手冊	向學生提供指引，促進學生學習
行程期間	2025 年 7 月	隨團教師支援學生學習	促進學生交流學習心得，從多角度思考和探索國家的發展
		舉辦座談會	透過專家的講解及與參加者的交流，讓學生對學習主題有更深入的了解
回港後	2025 年 8 月	舉辦成果分享會	讓學生透過匯報，對活動進行反思，並深入探討如何能為國家的發展作出貢獻
	2025 年 8 月	要求學生撰寫專題研習報告	鼓勵學生透過參觀、訪問、對談等途徑，搜集與題目相關的一手資料，並分析和綜合所得的資料，撰寫專題研習報告
	2025 年 9 月	遞交活動及財務報告	向教育局遞交活動及財務報告